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村(社区)“两委”换届纪律“十严禁”“十不准”

十严禁：

- 1.严禁以暴力、威胁、欺骗、贿赂、伪造选票、虚报选举票数等不正当手段，妨害党员、村(居)民行使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2.严禁以砸毁票箱、撕毁选票、冲击选举会场等手段破坏和妨害选举。
- 3.严禁利用宗教、宗族、家族势力或黑恶势力等干扰、操纵、破坏选举，参与或唆使他人避会抵制、跟踪监视、虚假委托、张贴大字报、分发传单等不正当活动。
- 4.严禁采用诬告陷害、诽谤中伤他人，或制造和传播小道消息扰乱换届工作。
- 5.严禁对选举工作中检举、控告违纪违法行为的人员进行打击、报复。
- 6.严禁借换届之机，突击花钱或私分公款公物，违规发放奖金、补贴或纪念品，进行公款旅游、公款吃请，或向候选人、当选人员索要钱财、吃请等行为。
- 7.严禁在换届期间随意接转党员组织关系、突击发展党员。

- 8.严禁换届后不移交公章、文档、“三资”等物品资料和有关事务。

- 9.严禁党政机关及企事业单位等工作人员干涉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在人选产生、违纪违法案件查处等方面说情、打招呼，发表或散布不利于换届选举的言论。

- 10.严禁以其他不正当手段妨害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的正常开展。

十不准：

- 1.不准向选举人赠送礼品、礼金、消费卡、电子红包和有奖证券、股权、其他金融产品等财物进行拉票。
- 2.不准为选举人提供吃请、旅游、休闲、健身、娱乐等消费活动进行拉票。
- 3.不准以慰问、帮扶名义向选举人变相赠送财物，或为选举人缴纳各种费用进行拉票。
- 4.不准以交保证金形式，许诺当选后将保证金分发给选举人进行拉票。
- 5.不准向其他竞选人送钱送物或给予某种利益，让其退出选举。

- 6.不准以许诺当选后赞助村(社区)组织或群众团体活动经费、免除村(居)民债务，或给予选举人其他利益或好处等方式进行拉票。

- 7.不准以违反规定分发村(社区)集体资产，用集体资金为选举人缴纳各种费用进行拉票。

- 8.不准私自通过打电话、发微信、分发名片、当面拜访，或委托、授意亲属、朋友等中间人出面说情，请求他人给予关照而进行拉票。

- 9.不准以贿赂等手段诱使或收买选举工作人员在选举中进行舞弊活动。

- 10.不准利用其他手段进行拉票贿选。

县纪检监察机关与政法机关将进一步加大查处和打击贿选等违法违纪行为的力度，对违反“十严禁”“十不准”行为，坚持有报必查、露头就打，形成正风肃纪的高压态势，确保换届环境和谐稳定、风清气正。

全县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12月

冬季救助倡议书

广大市民朋友们：

严寒冬季已经到来，境外新冠肺炎疫情持续蔓延，输入确诊病例时有发生，冬季更是呼吸道疾病高发期，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处于关键阶段，阜蒙县民政事务服务中心救助站已经开展“寒冬送温暖”活动。在此疫情防控期间，请广大市民留意一下，我们周围是否有因精神疾病、智力障碍、街头突发疾病身份核实不清、流浪未成年人以及临时陷入困境的流浪乞讨人员，严寒的天气他们很容易出现冻死、饿死，或缺乏防疫医疗用品，不能及时接受救治、隔离等情况。他们不仅需要的是同情，更多的是帮助与爱心，为此，阜蒙县民政事务服务中心救助站向广大市民发起“关爱流浪乞讨人员行动”的倡议：

一、全县广大市民在发现以上需要救助的人员时，应当积极引导、告知其向救助站求助。

二、发现流浪乞讨人员时，特别是在街头突发疾病的危重病人，精神病人，年纪大的老人，流浪的未成年人，应当及时拨打120急救中心电话进行救助，同时拨打110报警电话，也可以直接与救助站联系进行临时救助。

三、若发现流浪乞讨人员出现发热、咳嗽、胸闷等情况时，在做好个人防护的前提下，尽量减少接触，及时联系救助站并拨打120急救中心电话，将此特殊情况上报发热门诊，由专业医护人员进行救助。

市民朋友们，您的一个电话，很可能挽救的是一条生命，您的一次援助之手，很可能挽救一个苦难的家庭。让我们共同携手创建美好城市，把政府对百姓的关爱与温暖传递给每一名受助人员。

阜蒙县民政事务服务中心救助站
地址：阜蒙县工农路28号(东顺城小区南养护院院内)
求助电话：0418-8830290

分类信息

注销公告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晓翠养猪专业合作社，拟向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210921099123907M，清算组由石凤武等人组成。请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45日内向本合作社清算组清算债权。

声明

阜新蒙古族自治县民意粮贸有限公司(核准号J2291000700302)遗失中国农业银行阜新蒙古族自治县王府营业所开户许可证，账号：06660301040004411，特此声明。

关于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集中补缴收官的公告

按照《中央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集中补缴收官工作的通知》(中央退役军人办〔2020〕12号)和省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指示要求，按照市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统一部署，为做好我县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集中补缴收官工作，请2019年1月21日前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认真梳理个人2019年1月21日前基本养老和基本医疗保险欠缴、断缴情况，带齐以下材料，在2020年12月31日前，到县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受理地点

提出补缴申请，超出截止日期，不再受理申请。

补缴所需材料：

- 1、补缴社会保险个人申请表(到所在县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领取手动填写)；
- 2、入伍批准书或应征公民入伍政审表等入伍证明材料主件(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
- 3、退出现役登记表(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
- 4、安置部门开具的分配工作介绍信或者自谋职业协议书(加盖档案保管单位印章的复印件)或相关证明材料；

- 5、身份证、户口簿(查验原件并交复印件)；

- 6、相关缴费记录。如在多个地区参保的，须提供多地缴费证明或个人账户查询单等缴费记录凭证。(此项资料务必收集齐备，否则将影响办理补缴)；

- 7、属最低生活保障或特困人员的，需提交低保证或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查验原件并交复印件)。

注：档案由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管理的不需要提供第2、3项材料

咨询电话：0418-8818118

受理地址：阜蒙县南环路37号二楼。

欢迎订阅
Welcome to subscribe to

蒙古贞日报

无论时代如何变迁，唯有办报初心不变……

家乡人读家乡报

———欢迎订阅2021年度《蒙古贞日报》———



订阅热线：8823841 18641898888
地址：阜蒙县融媒体中心（原县广播电视台）